

# 聊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聊卫办〔2019〕8号

---

## 关于做好2019年度 医师资格考试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卫生计生局，市直各医疗卫生单位：

根据国家和省卫生健康委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现将我市临床、口腔、公共卫生类别医师资格考试和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临床类专业毕业）考试有关工作事宜通知如下：

### 一、全面落实医师资格考试改革任务

#### （一）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

2019年国家全面铺开乡村全科助理医师考试工作，各县（市、区）要按照原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厅《关于开展2016年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16〕226号）及本通知的具体考务安排，

落实好报名资格审核、实践技能考试和医学综合笔试等相关工作。

## （二）短线医学加试考试

国家卫生健康委决定 2019 年继续对报考临床执业医师的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的考生实行加试专业内容考试，加试专业内容和考试相关政策要求与往年一致，考生需在现场确认时提交《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加试考试考生报名资格申请审核表》，请各级各单位按政策要求严格资格审核，不符合条件者不得参加加试。对于通过加试专业内容考试获得医师资格人员，请各县（市、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相关医疗机构做好执业注册范围审核工作，确保政策执行精准。继续安排军事医学加试考试。参加加试考试的考生在单位所在地考点参加报名及考试。

## （三）“一年两试”试点

山东考区今年暂不开展“一年两试”工作。

## （四）实践技能考试

2019 年临床、口腔、公共卫生类别和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启用 2019 年版考试大纲，按照《口腔、公共卫生执业（执助）医师和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实践技能考试实施方案（2019 年版）》组织相关专业实践技能考试。我委将有关文件予以转发，请组织考生学习参考，各级各单位和考生可以在“国家医学考试网”下载学习。

## （五）医学综合笔试

继续开展机考试点。2019 年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笔试将在

临床执业助理医师、口腔、公共卫生类别以及中医类别中西医结合专业中开展计算机化考试工作，以上类别考试不再配发纸质试卷。

## **（六）报名及考试时间**

2019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考试等时间安排较往年均有所提前，具体安排参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公告2019年第01号》。每名考生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 **二、报名方式及现场审核时间**

已进行网上报名的考生须及时将报名材料交工作单位或试用机构所在县（市、区）卫生健康（计生）行政部门（工作单位或试用机构是市直单位的，交所在单位），集中办理现场确认、资格审核等事项。

今年我市继续采取现场采集照片、同时审验收取报名材料的形式进行现场审核。各县（市、区）、市直各单位现场审核时间安排见附件1。因网上考务管理系统有严格时间限制，各县（市、区）、各单位要认真安排部署，及时将报名信息及有关要求通知报名考生，按时上报材料并进行现场审核。要在规定时间选派2-3名工作人员组织考生到聊城市卫生职工中专进行现场报名。各县（市、区）、各单位工作人员负责集中提交、整理本辖区或本单位考生报名材料，携带报名考生《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和纸质《报名考生花名册》（见附件6，交市卫生健康委花名册不得带有考生联系方式），维持现场秩序，配合审验考生

身份。所有考生统一着深色上装，头发不得遮盖额头，必须露出双耳，常带眼镜的考生应配戴眼镜，不得配戴首饰。考生必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在规定时间内到现场进行照片采集和网上确认，无证件者、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达者，视为放弃报考。

请各级各单位和各位考生要高度重视现场确认审核工作，认真核对考生个人信息（特别注意身份证真实性和有效性，姓名、身份证号码、毕业学校和专业等的准确性），并严格执行考生本人亲自确认制度，确保网上报名信息和纸质材料一致。报考信息一经确认，一律不得更改。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将不再受理 2017 年以后考生因信息填报错误导致的人员信息修改。

### 三、报名条件

（一）报名考生应符合《执业医师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 版）》。允许港澳台考生持大陆居住证报考。

（二）具有博士、硕士和七年制及以上长学制学历，在毕业当年参加医师资格考试的，须在学校所在地报名参加考试。

各县（市、区）、各单位要采取各种有效手段，严把考生资格审核关，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资格审核，坚决杜绝不符合条件考生参加考试的情况出现。

### 四、报名材料

（一）考生需每人准备一个档案袋，封面注明姓名、单位、报考类别、级别，并提交以下材料：

1、《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份（单独上交，不贴于档案袋上）；需在表格下方手写：以上所有信息经本人核实无误，真实有效。并本人签字确认。

2、身份证（验原件，交复印件）。

3、毕业证书原件、复印件，以已毕业研究生学历报考的还需提供学位证书原件、复印件。

4、报考执业助理医师和根据规定直接报考执业医师的，提交《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见附件2）。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者，《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须为乡村两级医疗机构开具。经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按规定报考执业医师的，提交考生本人《医师资格证书》和《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复印件，以及《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见附件3）。在多个机构试用或助理执业并累计时间满规定年限的，考核证明应由相应的多个机构共同出具。

5、所在单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现场确认系统内打印的确认单，经考生本人签名确认后，贴于档案袋上。

7、申请参加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加试的考生，需在现场确认时提交《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加试考试考生报名资格审核申请表》（附件4）。

8、卫生保健、农村医学专业毕业生需提交乡医证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

## **(二) 提交材料的其他注意事项:**

相关证件复印件及打印材料均用 A4 纸, 并将复印件按照毕业证书、身份证、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其他事项, 按照省医考办《2019 年度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提交材料说明》(附件 5) 执行。

各县(市、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各单位要积极采取措施, 严把考生资格审核关, 严格审核报名信息, 不断提高考生资格审核质量, 避免出现考完即修改信息现象。提前对考生报名材料进行收集、初审, 初审合格的, 在《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上签名、盖章。并且按照报考级别、类别分类, 分别进行编号, 如 110001、120001、210001、220001。现场报名时, 各县(市、区)、各单位集体提交材料与报名材料顺序相对应的《报名考生花名册》(见附件 6) 纸质版和电子版(需用 EXCEL 程序制作, 所有项目请严格规范填写, 工作单位填写医疗机构许可证注明的规范全称, 不得带有考生联系方式)。

无签名、盖章、编号或与花名册上信息不一致的材料, 将视为报名点初审不通过, 考点不予受理。

## **五、考试费用**

2019 年山东考区将分别开展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和医学综合笔试网上缴费工作, 请各级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好通知公告

和催缴对账工作。对未交费人员一定要电话通知到本人进行催缴。避免因未交费引发群体事件。今年不开展补缴费工作。

市卫生职工中专现场确认、资格审核联系人：刘辉

联系电话：18563532632 18663500365

附件：

- 1、2019年医师资格考试现场审核安排
- 2、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 3、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 4、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加试考试考生报名资格申请审核表
- 5、2019年度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提交材料说明
- 6、2019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考生花名册

聊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年2月1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 2019 年医师资格考试现场审核安排

### 一、现场审核时间：

日 期	时 间	单 位
2 月 15 日	9: 00-10: 00	聊城市复退军人医院
	10: 00-11: 00	聊城市第三人民医院
	11: 00-11: 30	鲁西骨科医院、聊城耳鼻喉医院
	13: 30-15: 00	聊城市中医医院、聊城水城妇产医院
	15: 00-16: 00	聊城市妇幼保健院
	16: 00-17: 00	聊城市传染病医院、聊城市中心血站
2 月 16 日	8: 30-9: 30	聊城市光明眼科医院、聊城市光明医院
	9: 30-10: 30	聊城市第二人民医院
	10: 30-11: 30	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聊城市机械电子医院
	13: 30-15: 00	聊城市人民医院
	15: 00-17: 00	市直其他单位
2 月 17 日		开发区、高新区、东阿
2 月 18 日		度假区、茌平
2 月 19 日		高唐
2 月 20 日		冠县
2 月 21 日		阳谷
2 月 22 日		临清
2 月 25 日		莘县
2 月 26 日		东昌府区
2 月 27 日		东昌府区
2 月 28 日		未能及时参加集中确认人员

### 二、现场审核地点：聊城市卫生职工中专



## 附件 2

## 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所学专业		医学学历	
取得学历 年 月		有效身份证 件号码		证 件 有效期	
报考类别					
试用机构	名 称				
	地 址		邮 编		
	登 记 号		法人姓名		
试用起止 时 间	( ) 年 ( ) 月 至 ( ) 年 ( ) 月				
主要试用 岗位(科室)	岗 位 ( 科 室 ) 名 称	带 教 老 师 评 价		带 教 老 师 医 师 执 业 证 书 号 码	带 教 老 师 签 字
		合 格	不 合 格		
试 用 机 构 考 核 意 见	我单位承诺：本表内容及所附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及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合格 ( ) 不合格 ( )  单位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注： 1. 带教老师对考生从岗位胜任力（如：基本技能、医患关系、医际关系及职业道德操守等方面）作综合评价是否合格，并在相应栏目划“√”。  
2. 军队考生须提交团级以上卫生部门的审核证明。  
3. 本表栏目空间不够填写，可另附页。

## 附件 3

## 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编号：( )  
 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编号：( )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医学学历		所学专业		取得学历 年 月	
报考类别		有效身份证 件号码		证 件 有效期	
工作机构	名 称				
	地 址			邮 编	
	登 记 号			法人姓名	
工作起止 时 间	( ) 年 ( ) 月 至 ( ) 年 ( ) 月				
主 要 工 作 岗 位 ( 科 室 )	岗 位 ( 科 室 ) 名 称	带 教 老 师 评 价		带 教 执 业 医 师 执 业 证 书 号 码	带 教 老 师 签 字
		合 格	不 合 格		
工 作 机 构 考 核 意 见	我单位承诺：本表内容及所附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及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合格 ( ) 不合格 ( ) 单位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签字： ( 单位公章 ) 年 月 日				

- 注： 1. 带教老师对考生从岗位胜任力（如：基本技能、医患关系、医际关系及职业道德操守等方面）作综合评价是否合格，并在相应栏目划“√”。  
 2. 军队考生须提交团级以上卫生部门的审核证明。  
 3. 本表栏目空间不够填写，可另附页。

附件 4

## 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加试考试考生 报名资格申请审核表

姓名		身份证号	
加试专业		所在科室	
毕业专业			
所在单位			
<p>所在单位审核意见</p> <p>(需如实写明考生在医院哪个科室哪个岗位)</p>  <p>科室负责人签字:</p>  <p>经办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p>  <p>日期: <span style="float: right;">盖章 (单位公章):</span></p>			

注: 1.负责人签字需由单位法人代表(院长)签字或盖名章;

2.单位公章处需由单位盖章, 单位部(科)室盖章无效。

## 附件 5

# 2019 年度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提交材料说明

### 一、医师执业年限

根据《执业医师法》第九条第二款，须按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时间计算连续工作时间。专科学历毕业的须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注册，中专学历毕业的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注册，方可报考 2019 年医师资格考试。提供的连续工作证明须按执业变更记录逐个单位开据。

### 二、执业证变更或丢失

跨省变更的原证已收回或丢失的，须由原注册批准单位出具证明或打印注册记录后加盖公章。

### 三、医疗机构许可证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除各级疾控中心外,其他医疗机构必须提供。请考生提供“副本”(正本无效),加盖单位“公章”(科室章无效)。非现役军人在部队医院试用或执业的,须提供军队医疗机构对外服务许可证。

### 四、证明材料

《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和《连续工作证明》在国家医学考试网下载打印,如涉及多个单位,须多个单位同时开据证明,每个单位一份。

五、身份证复印件须双面复印,其他证件(军官证、护照、

医师资格证、执业证等) 须将照片页与内容页同时复印。

六、毕业证丢失的可以提供由原学校补办教育部统一制式的“毕业证明书”，其他证明无效。

七、参加短线医学加试考生需单独递交《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加试考试考生报名资格申请审核表》(详见本年度考务通知)

八、提供虚假《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连续工作证明》和假毕业证的考生，考点有权扣留假证明和假毕业证，核实后进行全市通报，并依据《医师资格考试违纪处理规定》取消两年报考资格。对开据虚假证明的医疗机构通报其主管卫生行政部门进行处理。

## 一、本科学历报考执业医师者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份；

(二)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三)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四)《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1份；

(五)《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1份；

(六)本科毕业生报名，如果本科学历为专升本的且为2015年9月1日以后升入本科的，则需提交专科毕业证书审核。

## 二、大专学历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者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份；

(二)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三)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1份；

(五)《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六)连续从事执业助理医师工作满两年以上的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三、中专学历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者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份；

(二)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文职

干部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三)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1份;

(五)《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六)连续从事执业助理医师工作满五年以上的单位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四、大专、中专学历报考执业助理医师者**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份;

(二)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三)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四)《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1份;

(五)《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1份;

(六)卫生保健、农村医学专业毕业生需提交乡医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 **五、研究生报考执业医师**

(一)毕业当年报考的(仅限山东省省内院校,外省应届研究生不予受理报名申请)

(1)《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份;

(2)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3)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4)研究生院开具的临床实践训练经历满一年证明及个人承诺书 1 份（见本文附件，国家医学考试网下载无效）。

**(二)已毕业报考的**

(1)《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 份；

(2)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3)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 各 1 份；

(4)《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1 份。

**(三)长学制在学期间报考的**

(1)《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 份；

(2)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3)本科毕业证原件、复印件各 1 份。

(4)研究生院开具的临床实践训练经历满一年证明及个人承诺书 1 份（见本文附件，国家医学考试网下载无效）；

(5)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六、报考乡村全科助理医师者**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 份；

(二)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三)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四)《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1 份(乡村两级医疗机构开具)；



(五)《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 份;

(六)卫生保健、农村医学专业毕业生需提交乡医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 七、报考师承和确有专长助理医师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1 份;

(二)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三)师承和确有专长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2018 年 8 月 25 日前取得);

(四)《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1 份;

(五)《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 份;

# 临床实践训练经历满一年证明 及个人承诺书

本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毕业于\_\_\_\_\_学校  
\_\_\_\_\_专业。自\_\_\_\_\_年\_\_\_\_\_月起，在\_\_\_\_\_单位  
进行临床实践训练，至\_\_\_\_\_年\_\_\_\_\_月临床实践训练时间满一年。

本人承诺所获学位证书为专业学位，并将于今年8月23日前，  
将后续临床实践训练经历累计满一年的证明及硕（博）士毕业证  
书原件及复印件、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研究生毕业当年报名  
考生）交至考点办公室审核。如不能按时提交则视为自动放弃当  
年医学综合笔试考试资格。

临床实践单位单位（章）

研究生院（章）

年 月 日

承诺人签字：

承诺人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注：此证明仅限报考国家医师资格考试用，请考生凭此证明和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参加报名。



---

聊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2月1日印发

---

校对人：解金磊